

广西壮族自治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广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致全区高校毕业生的一封信

亲爱的同学们：

你们好！日月如梭，寒来暑往。美好的大学生活即将画上圆满的句号，明天，你们就要肩负未来的梦想和国家的使命，开启人生的新篇章。在此，广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为你们送去最真诚的祝福，愿你们在未来人生旅途中坚定信心，前程锦绣！

近年来，广西学生资助制度不断健全、资助资金投入力度不断加大、资助工作内涵不断丰富，有力实现了“入学就业全帮扶，解困育人促脱贫”的工作目标。相信你们一定没有忘记，是国家助学贷款为你们解了大学学费的燃眉之急，是完善的学生资助政策帮你们创造了安心读书的环境，相信每位受助同学内心对此都充满了感激。借此机会，我们想告诉即将毕业的你们，全区各级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始终不忘初心，一如既往的为你们提供高质量的学生资助服务。以下三点内容，希望你们牢记于心。

求职不设限，关注基层就业。今年，就业形势更加复杂严峻。面对市场竞争、就业压力，同学们的求职之路不总是一帆风顺的。希望你们在求职过程中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科学制定就业目标，在岗位选择上理性思考，不盲目跟风，脚踏实地。遇到就业困难时，积极转变就业观念，适度调整就

业预期，转变“非大城市不去、非高薪不干”的就业思想。将个人职业规划与国家民族事业发展结合起来，关注基层就业，在最基层、最平凡的岗位也能干出不平凡的业绩。为鼓励高校毕业生选择基层就业，我区出台了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补偿政策，毕业生每学年获得补偿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的金额本专科学生最高不超过 8000 元，研究生最高不超过 12000 元。大家可以向工作所在地的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咨询办理。

诚信不打折，珍惜信用记录。国家助学贷款作为信用贷款，是以你们的个人信誉作为担保的。这笔贷款将成为你们踏入社会的第一份信用记录，你的基本信息、借款、还款记录都将如实收录在信用数据库里，伴随着你们的一生。如果不能及时还款，这个信用污点将会对你们升学、求职、金融活动等方面产生不良影响。希望同学们遵守贷款合同，毕业前在老师指导下做好毕业确认，大家的手机号和就业单位如有更新，应及时告知辅导员和学校学生资助中心，特别是助学贷款学生要在信息系统上做好个人联系方式变更，以便建立有效的联系沟通机制。毕业后按时偿还助学贷款本息，建立良好的个人信用记录，这不仅仅是对金钱的偿还，更是对爱心的传递，对国家资助的感恩。

拒绝“套路贷”，谨慎求职陷阱。目前一些网贷平台打着毕业贷、求职贷等旗号，改头换面继续向在校大学生违规放贷，导致部分学生在不明晰借贷条款情况下背上高利贷，卷入层层陷阱。请你一定擦亮眼睛，避免在求职中误入“传

销”、“培训贷”、“套路贷”、“付费实习”等骗局。如在求职就业过程中自身利益受到侵害，及时报警，并通过正当渠道寻求帮助。毕业后，希望大家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不断学习金融法律知识，通过你们的宣传，带动你们的师弟师妹、同学、朋友和家长，不断提升风险防范意识，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念。

前程漫漫，未来可期！最后，祝广大毕业生都能实现自己的理想，在激扬青春、奉献社会、努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实践中创造自己的精彩人生，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服务社会，奉献国家！不要忘记学生资助一直在你们身边，为你们加油、喝彩！

